

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
执法局本级 2023 年单
位预算

2023 年 1 月

单位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见附表）

- 一、2023 年单位收支总表
- 二、2023 年单位收入总表
- 三、2023 年单位支出总表
- 四、2023 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2023 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2023 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3 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2023 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2023 年单位项目支出表
- 十、2023 年单位政府采购支出表
- 十一、2023 年单位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研究拟定全市城市管理地方性法规草案、地方性政府规章草案、规范性文件，编制城市管理总体规划、中长期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 负责全市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的组织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考核考评；负责指挥调度城市管理方面的应急处置工作。

(三) 负责组织拟定全市市容市貌管理相关标准规范并监督实施。

(四) 负责市实施城市化管理区域内占用公共空间资源的大型户外广告位有偿出让、行政许可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市实施城市化管理区域内户外广告和门店牌匾专项规划的组织编制工作；负责拟定全市户外广告设置技术规范并监督实施。

(五) 负责全市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的行业监管、督促指导、综合协调、督导考核等工作；负责市实施城市化管理区域内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负责市实施城市化管理区域内生活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资源化利用以及大型环卫基础设施的管理工作。

(六) 负责全市建筑垃圾管理和资源化利用工作的行业管理、督促指导、综合协调等工作；负责市实施城市化管理区域内建筑垃圾处置企业的核准、处置场设置规划、运输处置许可、资源化利用和日常

工作稽查。

（七）负责全市数字化城管系统的运行管理、督促指导、综合协调、督导考核等工作；督促指导县（区）数字化城管系统平台的建设管理。

（八）负责全市实施城市化管理区域内停车管理规定的制定和停车管理监督检查工作。

（九）负责制定全市城市管理执法工作规范和执法行为规范，组织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教育、业务培训和综合考核工作。

（十）负责行使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环境保护管理、工商管理、交通管理、水务管理、食品药品监管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及行政强制措施。

（十一）承担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预算单位构成

2023 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单位，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我局立足全域、系统思维、问题导向、提标提质、争先进位，谋划 2023 年重点工作，确定以建设高品质城乡为目标，**紧盯“两条主线”**（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成果，推动池州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强化“四项保障”**（强化机制保障、强化科技保障、强化队伍保障、强化法制保障）、**提升“六类能力”**（市容环境精细化管理能力、生活垃圾规范处置能力、城管领域环境治理能力、城市安全平稳运行

能力、为民为企业服务办事能力、城管领域依法行政能力），锚定更高标准、更高质量、更高效能，在创城攻坚、市容管理、行政执法、污染防治、垃圾治理上下功夫、见成效。

（一）高标准巩固市容环境品质。一是努力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之一”。推行“席地而坐”精细管理，5月底前完成10处试点工作，以点带面逐步推广。二是注重管理效能。发挥双交办、结对共创、联合督查、城管委协调等机制作用，吃准吃透行业标准，适时调整户外广告政策，规范摊群点管理，推动市区深度融合，实现市容环卫无缝对接、同频共振。三是坚持问题导向。关注重点区域、门前三包等问题，发挥智慧平台闭环作用，对照创建标准及失分点逐项整改，促成创城决战决胜。

（二）高质效提升垃圾处置能力。一是实现“零填埋”处置。二期垃圾焚烧厂如期建成投产，稳步推进十亩冲垃圾填埋场生态修复，指导督促东至、青阳开展填埋场封场整治。二是提高垃圾分类效率。市场化方式推动，探索融入“两网融合”，提升分类点覆盖率。坚持示范引领，打造具有推广意义的分类小区。三是补齐垃圾收运短板。规范化管理全域建筑垃圾，指导县区健全源头、运输、处置溯源管理，关注城乡结合部、乡镇地区建筑垃圾管理。加强顶层设计推进建筑垃圾立法工作。四是提升垃圾清运效率。分年度实施主城区垃圾设施提标升级改造项目，指导青阳、石台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补短板项目，加

快全域生活垃圾设施提标提质。

（三）高对标推进执法规范建设。一是以政治建设统领队伍建设。开展现场模拟执法、执法行为规范、军事训练、应急处置等科目岗位练兵活动，提升执法队伍素质。二是推进行业规范执法。落实“首违不罚”柔性执法，坚持“721”工作法，让执法有“力度”有“温度”，做好住建部门及相对集中处罚权事项移交案件衔接办理，对群众反复投诉举报案件、交办案件、舆情焦点案件加强分析研讨、精准处置。三是强化执法监督指导。定期开展全市城管执法系统案卷评查，以查促改、以改促提，严格过程监督，严把案件立案审核关、事实证据关、定性裁量关，切实提高办案质量。

（四）守牢生态环境保护“红线”。一是全力做好大气污染防治。抓好渣土运输管理、道路扬尘管控，牵头推进餐饮油烟治理，试点开展餐饮油烟第三方监管。二是拟采用“环保管家模式”开展全市城管领域环保监管，精准有效“找问题、堵漏洞、补短板”实现闭环管理。三是开展环保问题“回头看”。针对县区填埋场、中转站等环保问题，定期督查推动问题整改确保不反弹。

（五）守紧城市安全运行“底线”。一是提高城管领域本质化安全水平。对户外广告、垃圾处置设施、渣土运输管理等实施常态化隐患排查，督促、指导属地城管部门建立风险辨识、隐患排查制度。二是优化突发应急处置。完善应急预案，健全

应急保障，提升城市管理突发问题应急处置能力。

（六）守住为民服务办事“实线”。一是坚持每周信访调度、关注并精准分析 12345 及网络舆情信息，发挥城市管理部门密切联系群众特点，解决领域内信访投诉事项。二是提升行政审批效率。按照权责清单办好企业服务，立足减负松绑，优化审批服务事项，做好平台维护数据归集、推动事中事后监管。三是优化为民服务措施。全力破解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堵点问题，拓展智慧停车平台服务场景，整合城市停车信息资源，优化车位查询、缴费导航功能，继续试点探索 ETC 无感收费。设置城市爱心驿站，2023 年拟建成城市爱心驿站 4 座，为城市基层一线劳动者提供休息场所。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见附表）

- 一、2023 年单位收支总表
- 二、2023 年单位收入总表
- 三、2023 年单位支出总表
- 四、2023 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2023 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2023 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3 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2023 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2023 年单位项目支出表
- 十、2023 年单位政府采购支出表
- 十一、2023 年单位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管理原则，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2630.13 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 2023 年收入预算 2630.13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2630.13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

本年收入 2630.13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30.13 万元，占 100%，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887.23 万元，增长 50.9%，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3 年预算安排都为一般预算。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 2023 年支出预算 2630.1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720.11 万元，下降 21.49%，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2 年有上年结转结余资金以及 2023 年财政进一步压缩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1769.42 万元，占 67.27%，主要用于人员工资以及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等；项目支出 860.71 万元，占 32.73%，主要用于日常运转及行政执法管理购买服务、主城区牛皮癣清理、主城区餐厨垃圾收运处置经费、数字化城管信息采集员队伍政府购买服务等支出。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630.13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30.13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630.13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06 万元，占 8.14%；卫生和健康支出 41.93 万元，占 1.59%；住房保障支出 134.9 万元，占 5.13%；城乡社区事务 2239.25 万元，占 85.14%。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30.1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拨款减少 102.77 万元，下降 3.76%，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2 年一般预算支出中有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06 万元，占 8.14%；卫生和健康支出 41.93 万元，占 1.59%；住房保障支出 134.9 万元，占 5.13%；城乡社区事务 2239.25 万元，占 85.14%。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18.8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8.19万元,增长2887%,增长原因主要是2023年预算中新增加了单位退休人员补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144.2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7.99万元,增长67.26%,增长原因主要是2023年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导致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51.0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7.93万元,增长18.39%,增长原因主要是2023年单位职业年金保险缴费基数增加导致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4. 卫生和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2023年预算22.2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8.25万元,增长58.97%,增长原因主要是2022年单位有部分事业编制人员参公导致2023年行政单位医疗费用增加。

5. 卫生和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2023年预算19.69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59万元,下降7.47%,下降原因主要是单位有部分事业编制人员参公导致事业单位医疗费用减少。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 2239.25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增加 822.84 万元，增长 58.09%，增长原因一是 2022 年单位新招录 9 名事业人员费用编入 2023 年预算；二是 2023 人员工资费用增加。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3 年预算 134.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7.39 万元，增长 25.47%，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新招录 9 名人员公积金费用增加。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769.4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17.88 万元，公用经费 251.54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517.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51.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 2023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 2023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 2023 年项目预算安排 860.71 万元，比 2022 年项目减少 1220.6 万元，下降 58.64%，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预算中有上年度的省专项资金结转；二是财政进一步压缩 2023 年预算项目资金。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860.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860.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 2023 年安排的采购支出为 279.7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77.44 万元，增长 12010%，增长原因是 2023 年采购需求增加了牛皮癣和信息采集项目。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79.75 万元，占比 100%。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 2023 年没有安排的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主城区餐厨垃圾收运处置”项目

（1）项目概述。建立覆盖主城区餐饮单位，生活小区的餐厨垃圾收运网络，包括收运队伍，车辆，餐厨垃圾盛放容器等。

（2）立项依据。根据《安徽省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导则》及《池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餐厨垃圾分类后必须单独储存，统一运输，科学处置。

（3）实施主体。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4）起止时间。常态化项目

（5）项目内容。1、保证主城区餐厨垃圾及时处理，做到日产日清，全程密闭化运输。2、建立覆盖主城区餐饮单位，生活小区的餐厨垃圾收运网络，包括收运队伍，车辆，餐厨垃圾盛放容器等。

（6）年度预算安排。273.50 万元。

（7）绩效目标。保证餐厨垃圾及时处理，做到日产日清，全程密闭化运输；建立覆盖主城区餐饮单位，生活小区的餐厨垃圾收运网络。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主城区餐厨垃圾收运处置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311	实施单位	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项目来源	市本级预算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73.50		
	其中: 财政拨款	0		
	上年结转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1、保证餐厨垃圾及时处理,做到日产日清,全程密闭化运输。 2、建立覆盖主城区餐饮单位,生活小区的餐厨垃圾收运网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餐厨垃圾转运量	24 吨/天
			运行天数	365 天
		质量指标	餐厨垃圾保洁质量 ...	干净
		时效指标	餐厨垃圾处理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餐厨垃圾处理成本	300 元/每吨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率	有所提升
			水质优良率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生态环境发挥的年限	大于等于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有所提升
			市民对环境满意度	有所

(二) 机关运行经费。

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

政拨款预算 251.5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45.68 万元，增长 22.19%，增长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导致按照基本支出定额标准计算的公用经费略有增长，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政府采购情况。

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79.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79.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个，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个。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个，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个，购置费 0 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 9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860.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

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